

水系委托管理项目采购公告（二次）

项目概况

水系委托管理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辽宁明大国际咨询有限公司(沈阳市沈河区文艺路52-2号泊岸华庭四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6月11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NMD-262027CS

项目名称：水系委托管理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126,900.00元/年；

最高限价：人民币126,900.00元/年；

采购需求：雨水集蓄项目信息化运维，采用购买第三方服务的方式开展。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服务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自合同签订日起服务期3年，服务期内无重大事故，后2年每年续签合同。

需参照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内容：对于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的相关规定；对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规定；对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等；对于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如适用）。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参照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5月29日至2026年06月05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3:00至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辽宁明大国际咨询有限公司（沈阳市沈河区文艺路52-2号泊岸华庭四楼）

方式：现场领取

售价：人民币500元/包，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6年06月11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辽宁明大国际咨询有限公司（沈阳市沈河区文艺路 52-2 号泊岸华庭四楼）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6 月 11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辽宁明大国际咨询有限公司（沈阳市沈河区文艺路 52-2 号泊岸华庭四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质疑与投诉

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接收质疑函方式：书面纸质质疑函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八、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采购文件时须携带以下材料：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证明文件等主体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自然人身份证明仅限在自然人作为响应主体时使用）；
- 2)、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自然人作为响应主体时不需提供）；
- 3)、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购买采购文件的无需提供）。

{如需网上报名，请将上述报名材料彩色扫描件发送至辽宁明大国际咨询有限公司邮箱：lnmd@163.com，并电话告知，详情可拨打电话 024-23416469 咨询。}

九、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辽宁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营口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熊岳镇育才里 76-0 号

联系人：王老师、安老师

电话：0417-702088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辽宁明大国际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沈阳市沈河区文艺路 52-2 号泊岸华庭四楼

联系方式：024-23416469

邮箱地址：lnmd@163.com

开户行：招商银行沈阳奉天支行

账户名称： 辽宁明大国际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 12490203841080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明明、张泽宇、刘姝怡、刘小琳

电 话： 024-23416469